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4/515
11 September 1989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

第四十四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78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行为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1989年9月7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部在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在1989年5月24日至27日访问大马士革期间，向它提出的关于以色列侵害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叙利亚居民的人权的情况的声明。

谨请将此声明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78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艾哈迈德·法特希·马斯里 (签名)

* A/44/150 .

附件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部提交给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 行为
特别委员会的声明

以色列占领当局继续不断公然蓄意违反国际法，包括《联合国宪章》、1899年和1907年《海牙公约》、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1949年四项日内瓦公约》、1966年《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1966年《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再者，他们藐视大会、安全理事会和有关的专门机构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并且对国际社会和全世界的舆论置之不理。

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阿拉伯戈兰一直处于以色列当局所推行的侵略战略的统治之下，以色列当局宣称戈兰是以色列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且公开和暗地里进行种种活动，其目的在于将戈兰犹太化并且加以并吞，并且消除阿拉伯叙利亚人民的民族特征及其历史，其目的在于继续建立殖民点，并且扩充这些殖民点，以其改变该区域的人口组成并且摧毁其经济结构、掠夺其水资源、改变其社会文化特征以及消除当地居民的认同。因此，这些做法是违反联合国各项决议，尤其是1981年12月17日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的第497(1981)号决议，以及大会第九届紧急特别会议在1982年2月5日通过的决议，和此后大会每届常会一再重申的各原则。

面对残酷的占领军，我们在戈兰的阿拉伯人民奋起抵抗，并且一再重申他们向往和效忠于阿拉伯叙利亚祖国；反对以色列的占领，抵制以色列通过将以色列人的认同强加于他们身上并吞该区域的决定，他们不顾以色列当局的镇压奋起抵抗直到以色列完全撤出戈兰的领土为止，他们也支持和援助巴勒斯坦人民英勇的起义。

已经设立各种政治委员会以便收取现款和实物捐献，从而通过各种手段，将现

金和大量的食品及衣服送到西岸和加沙地带的被占领领土。这种声援行动使得戈兰的居民能够抵抗占领军的残酷制裁。

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的英勇起义已经持续超过17个月，赢得了国际社会的赞扬，并且向全世界表示，巴勒斯坦人民决心重新取得他们所有的权利，并且除了完全独立以外绝不接受任何妥协。

阿拉伯人民的起义无可辩驳地证实了被占领的阿拉伯居民再也不能忍受这种情况，并且决心收复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在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将以各种形式继续进行斗争。直到它们获得解放为止，从而驳斥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宣传，和他们的虚伪的宣称，阿拉伯居民对于被占领地区的现况感到满意。

被占领领土的阿拉伯人民的英勇抵抗，使占领国加强镇压手段，占领国从“铁拳”政策改为新的“拆骨”政策，它采取谋杀、流放和摧毁房舍的措施，严重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犯下战争和种族灭绝罪行，引起国际社会的谴责。全世界都看到这些罪行，这些罪行显示犹太复国主义、种族主义是建立在一般而言对其他人民的仇恨，尤其是对阿拉伯人民的仇恨的基础上，这种仇恨是所有罪行的核心，这种罪行在许多国家中的影响长期以来是非常明显的，从而证实了联合国决议确定犹太复国主义是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一种形式，是很有根据的。

犹太复国主义殖民者在以色列占领部队的保护下，越来越积极参与对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阿拉伯居民所犯下的种种罪行。在加紧他们的种族主义、敌对行为和仇恨方面，殖民者比以色列当局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

以色列占领部队所采取的一系列恐怖主义行为，使人想起比勒陀利亚种族主义政权对南非和纳米比亚人民，所采取的野蛮和不人道的行为，以及纳粹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对欧洲人所犯下的种种罪行。

鉴于该区域的爆炸性局势以及它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带来的威胁，必须回顾这种做法可能带来的种种危险。

1. 吞并和殖民政策

自1967年占领阿拉伯叙利亚戈兰以来，以色列一直采取一种旨在并吞和将戈兰犹太化，并且鼓励建立殖民点的政策。为此，在1981年12月通过了一项法律，建立了一个立法、司法和行政组织，1982年2月12日宣布了一项法令，核准被占领的戈兰的居民，须带以色列人身份证。

在戈兰被摧毁的147个阿拉伯叙利亚村庄的废墟之中，除了马杰达勒沙姆斯、马萨达、布卡达、艾因-青纳巴和法杰尔以外，以色列已经建立了42个殖民点网，包括农业、工业和旅游设施，其目的在于剥夺该区域的财富和资源，以便加以并吞和使其犹太化，并且目前正在积极建立两个新的殖民点。

这些殖民点的用水取自太巴列湖、巴里亚斯、马萨达湖，在谢赫山已经建立了许多土堤和旅游设施，在阿拉伯戈兰的各个村庄周围也建筑了比较稠密的公路网，以便将它完全隔离，并且摧毁现有的居民中心，以期消除所有阿拉伯人生活的痕迹，并且创造一种印象即戈兰是无人居住的地区。

以色列已经多次说明了它的政策，1987年7月21日伊扎克·沙米尔对以色列的报纸《晚报》说：

“那些谈论国际和平会议的人要我们完全放弃朱迪亚、萨马里亚、加沙地带和戈兰高地。人们指控我们不爱好和平，但是，联合政府已经公开说，要我们放弃以色列的土地，不管是朱迪亚、萨马里亚、加沙地带、戈兰高地或耶路撒冷，是绝对不可能的。”

1987年10月16日沙米尔在《国土报》这家日报的声明中宣告，耶路撒冷、哈希兰、萨马里亚、希布伦和戈兰构成一个整体，很难说以色列人民有一天会放弃这些地区。

沙米尔于1988年12月22日向以色列议会发表的内阁报告中宣告，以色列正在继续执行建立居民点的政策，沙米尔的利库德集团在该时期正与工党合作。

1989年9月16日在提出所谓的以色列“和平计划”中，他还宣布，以色列绝不放弃任何一寸土地。

2. 没收土地

以色列占领当局已经颁布了许多军事法令，修订了适用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法律和土地制度，以便以军事需要或安全理由来掩饰没收、毁坏和征用土地的程序。关于这方面已经作出各种决定，诸如宣告关于追溯到英国托管巴勒斯坦时期的土地所有权争端的一切申诉无效，还颁布了其他法令，授权财产的转让必须获得军事指挥官的支持才算有效。

大多数有关没收土地的法律已经加以修订，以便利旨在没收所有阿拉伯人的土地的行动。所有属于个人的土地，只要在1967年占领时业主不在，根据1967年7月22日有关空置财产的法令，都被视为国家的财产，1967年占领当局颁布了一项法律，根据这个法律，以色列国民有权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购买土地，从而鼓励他们建立犹太人殖民点。占领当局通过军事通告建立殖民点，并且以安全的理由禁止进入已经建立殖民点的地区，并且通过种种手段没收合法的业主在明确划定的地区的土地。

通过这种做法，以色列当局没收了阿拉伯叙利亚人在戈兰的360公顷的土地，并且将他们定为军事区，然后把它们变成靠近叙利亚人村庄的殖民点。以色列当局抢夺了自然水源，并且在被没收的叙利亚人的土地上掘井以及铺设管道将用水输送到新的殖民点。

1980年以色列没收了朱尔斯村叙利亚农民的农地。1986年4月12日占领当局调查了马萨达以北从马杰达勒沙姆斯西南延伸到马阿德桥一带称为卡提的地区，以便加以并吞，该地区面积超过1000杜南的肥沃土地。1986年4月22日以色列占领部队在靠近马杰达勒沙姆斯的巴兰地区用带刺的铁丝网围了一块150杜南的土地，并且阻止居民靠近，这项行动保持秘密，以便使居民出乎

意外，并且防止他们组织反抗行动。 1987年5月27日以色列的一份日报《新消息报》报道说，以色列当局将圈起其他地区，以便防止在这些地区从事非法的建筑。

1986年7月24日以色列的日报《教师报》报道说，占领当局正在艾因提纳平整土地，并且砍伐该地区的所有树木。 1986年10月28日《守望者日报》报道说，有一个以色列人被驱逐出巴卡达村，因为他占用了7个杜南的土地并且在那里建了一个农业用的蓄水池，以色列当局和土地管理行政当局将土地刨了并且打掉蓄水池。

国际劳工局局长的报告指出，没收土地的行动仍在继续进行，并且有一段时期军事当局没收了他们所占领的国家土地，以便建立新的殖民点。 军事当局迫使居民交给他们的土地所有权状，以便在这些所有权状上面盖上官方的证章，表明所有权已经转移。 1988年7月20日《国土报》报道说，占领当局放火焚烧森林，然后占有该土地，他们还在希布伦和戈兰附近地区放火，尤其是在阿赫拉什和拉伊地区放火。

应该指出的是，在戈兰1,176平方公里的土地上，阿拉伯叙利亚人只能使用2000,000杜南，其中包括15,000杜南的农地。

3. 掠夺水资源

以色列占领当局对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居民施加压力，以便迫使他们迁移，掠夺他们的水资源，供以色列人殖民点使用，并且阻止居民挖掘新的水井，其目的在于剥夺他们的生存权利并且削弱他们的经济。

戈兰的居民的水源依赖马萨达的拉姆水源，该水源由火山岩形成，蓄有200到300万立方米的水，戈兰的居民必须用大型的金属水箱集水，然后通过遍布的水管来灌溉他们的土地。 但是，以色列当局禁止他们使用这个水源，来灌溉他们的苹果树园和草地。 戈兰的居民每次在要装设水箱或挖掘新的水井时都遭遇到巨

大的障碍，因为他们必须事先获得行政长官的允许，行政长官拒绝给予许可，甚至不允许他们装设塑胶管道灌溉他们的果园。相反的，犹太复国主义定居者获得允许装置水管来灌溉他们的土地，挖掘水井甚至从阿拉伯农民的水井中提水，从而迫使当地居民建筑地面蓄水池，以便收集雨水。

以色列当局将拒绝关闭他们的水箱的许多戈兰农民，带上法庭，指控他们未经许可使用国家水资源，并且伤害到邻近的土地，然后，占领部队就炸毁他们的水箱。

占领当局借此企图给苹果生产和销售带来致命的打击，苹果的生产与销售是戈兰的居民收入的主要来源，掠夺水泉和将它转供犹太复国主义殖民点使用，是这个政策的一个组成部分。以色列当局掠夺了亚夫里、穆谢里法和阿布萨阿德角的水泉，并且铺设了几十公里的水管以便把马萨达的水源供应给特拉布那达山坡地区建立的农村殖民点，从而大大降低了阿拉伯居民灌溉他们的草原的水位，迫使叙利亚在1984年铺设水管以便抽水到马杰达勒沙姆斯。再者，马萨达、布卡达和艾因提纳的村庄目前缺乏饮水，因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被迫必须挖掘新的水井，以便对这些村庄供应饮水。

应该指出的是，世界犹太复国主义组织在1975年提出的发展计划中，提出要供应7,590,000立方米的水给为数约10,000的犹太定居者，而叙利亚村庄的居民为数超过15,000人，却只有210万立方米的水。

由于水泉被没收，深水井现在是戈兰的居民唯一的水源（包括饮水）这不仅危害到经济作物，包括苹果树，而且有害居民的健康，尤其是因为可以使用的并且由以色列水源管理当局管理的六口井，经常受到污染。

最近，以色列当局禁止布卡达村庄的居民使用通过管道从叙利亚输送给他们的饮水，并且禁止他们修复在他们这一边的边界的分支水管；更有甚者，占领当局最后摧毁了长达2公里的水管。

4 · 经济和社会改革

在包括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在内的被占领领土施行的兼并政策和移民计划影响到各个经济和社会生活领域，使得农业、工业和教育状况更加恶化。这种政策和计划并使得领土经济同以色列经济相联系，促使数以千计的农业工人、劳工和工匠进入以色列劳动力市场，并迫使大多数领土居民为谋生而移民。在22年的压迫性占领期间，没有在犹太复国主义移民同戈兰爱国者之间建立起经济上的联系。1981年，占领当局提高税额，并继续压迫领土居民。占领当局在初级产品价格上涨和征收一项几近每年苹果收成价值的半数的捐税后采取了限制戈兰高地居民行动自由的措施，又促请行政当局不向反对兼并和上述措施的人提供任何服务。最近，占领当局禁止种植者出口收获的苹果，甚至拒不收购他们的苹果。由于占领当局采取上述措施，戈兰居民于同一年进行示威游行，示威期间占领部队逮捕了许多报馆记者和新闻工作者，并毁坏了他们有关示威游行、监狱和拘留所影片。

1984年，占领当局继续采取这种做法，阻止马杰达勒沙姆斯的居民向叙利亚输出他们的产品。

以色列税务员在占领部队协助下进行挑衅和恐吓，查看经过许多十字路口设置的检查站的所有行人的身分证，迫使许多叙利亚家庭离乡别井，以逃避这种生活条件和占领当局强加给他们的经济环境，寻求较美好的生活。

1989年仍旧存在这种侵扰居民的情况。占领当局征用许多家庭的土地，对戈兰进行全面经济封锁，限制戈兰居民工作的自由，扣减工人的工资，迫使向军事当局登记过的工人从事不愉快的工作（例如铺柏油路和修理下水道等），许多工人还受到诬告，指称他们同叙利亚当局合作，以作为占领者监禁工人，阻止他们从事有关行业工作的借口。

从1989年4月14日至17日，戈兰的阿拉伯叙利亚公民庆祝殖民主义势力撤离叙利亚。以色列当局在那段期间内逮捕了数十人，处以罚金，有的罚款额高

至200万以镑，一次总付，违者予以监禁。这些措施的目的在于使戈兰居民日益穷困，动摇他们抵制占领的决心和迫使他们要么向占领当局屈服，要么离开戈兰移居外国。

农业

占领当局征用了大片肥沃的土地，结果该地区人民目前只拥有20万杜努姆的土地，使得农业状况日益恶化。此外，以色列占领者还侵占水源；禁止居民在自己的土地上挖掘新井；并采取措施使农民难以利用他们的土地——特别是在其土地上和周围布设地雷——借用犹太移民点包围农场，将各农场分隔开来，以图攫为占领者所有，并使该地区居民的农产品难以进入市场，使其无法同犹太移民点的产品竞争；更不要说以色列税务员以各种借口没收储藏的苹果和毁坏冷藏作物的行为了。目前每年收获的苹果达45,000吨。

阿拉伯叙利亚农民所面临的主要问题是，他们主要的收入来源——苹果作物，不再有机会进入市场。1988年3月12日，以色列农民协会会长 Shlomo Weizmann 以戈兰居民根深蒂固地仇视占领部队，同他们作对为借口，宣布联合抵制戈兰居民种植的苹果，上述阻止他们的苹果作物进入市场的措施就是在这一天采取的。从经济的观点看来，这项措施对戈兰居民产生极大的影响，他们的生活条件恶化，而这意味着种种的问题（例如，卫生和社会状况更加严重，失业的叙利亚工人人数增加，成为以色列经济廉价劳工的一个来源）。

此外，占领当局还无所不用其极地烧毁森林和果园。这种政策是以色列全面移民计划的一部分，旨在夺去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收入来源，迫使他们屈服于占领者和迫使他们离开自己的家园和土地。1989年5月21日，占领当局利用风向放火焚烧邻近停火线的带状地，烧毁小麦、大麦和其他作物，造成的损失估计为150万叙镑。1989年5月27日，占领当局再度焚烧树林和耕地。

牧地

占领当局借着修建公路、拔树和放火力图缩减牧地，以对该地区的经济施以致命的打击，并断绝戈兰居民的牛奶供应来源。（众所周知，居民所需牛奶是靠该地区的山羊饲养者供应的。）因此以色列当局发布命令，规定阿拉伯村民除非得到许可，不得饲养山羊。这项措施使当局得以以山羊危害到环境为借口，没收成群的山羊，以低得不合理的价格予以转卖。此外，占领部队在田地和牧场布设地雷，导致人命损失和大批牲畜的死亡，使阿拉伯居民失去一种收入来源，并使他们的家人和孩子得不到牛奶和肉类的供应。1989年5月31日，以色列这种罪恶的做法致使 Amir Ben Fendi Abu Jabal —— 一名三岁半的孩童 —— 触雷而丧生。

工业

以色列占领当局阻止被占领领土订定一种地方经济政策，促进企业和工场的开办，并阻止促进区域经济各种生产部门的一切努力。当局还阻挠阿拉伯投资和贷款的提供，并反对所有工业或农用工业项目，唯恐它们同以色列生产者竞争，以色列生产者在被占领的戈兰地区 Kinsrin 移民点兴建一座罐头食品厂，已于1987年6月9日竣工。此外，占领当局还控制戈兰地区种植的几乎所有果类的价格、库存和销售，以及该地区生活的其他各个方面。

占领者禁止戈兰居民组成团体以取得所需贷款建立冷链，联合投资和兴建库房，以图使他们陷于穷困，迫使他们从以色列移民点购买用品，并促使以色列工业产品（例如砖瓦、木制品、五金器具和大理石采掘设备等）渗入市场。

5. 教育方面情况

以色列占领当局教育政策的主要目标是要压制被占领的阿拉伯戈兰居民的民族感情，以断绝他们的民族、历史和文化根源以及他们同母国——叙利亚——之间的联系。

以色列当局罔顾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教育和文化体制不可侵犯的原则。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通过了一系列决议，谴责以色列这方面的行径。但是占领当局不顾这些决议，继续采取上述做法，恐吓学生和教师，并使他们受到种族歧视。戈兰居民对这种政策提出抗议。由于这种政策，教育状况更加恶化。占领当局为施行这种政策，采取了下列做法：

- (1) 它们以以色列课程取代阿拉伯叙利亚课程，禁止使用叙利亚教课书，强迫叙利亚学生学希伯来文，并施行激起仇恨、不容忍和宗教狂热的教育政策，以从教育课程中消除阿拉伯民族特性；
- (2) 它们基于教师的民族观点任意解雇许多教师，代以不合格的教师，并迫使没有解雇的教师根据以色列课程教学；
- (3) 它们关闭了许多学校；
- (4) 它们任由阿拉伯教育机构的房舍坍塌（现有设施已不足以提供适当的教育）而不准兴建任何新的学校。此外它们拒不采取行动，确保学校能够适当地监督医疗服务状况；事实上全区只有一名医生为教育机构提供医疗服务；
- (5) 它们严格限制一切行政程序，并拒不发给有家人反对占领的儿童注册证明书，这意味着他们无法在该区域或任何其他地方的学校注册；
- (6) （从1982年以来）它们阻止戈兰学生在叙利亚大学或社会主义国家的大学完成高等教育。它们并对各领事馆施加压力，以确保希望到其他国家完成高等教育的学生得不到入境证。至于获准在以色列大学就读的少数阿拉伯人，也没有机会选择他们最胜任的科系；
- (7) 它们不顾保证教育机构不可侵犯的规则，允许以色列士兵进入教育机构房地，迫使学生修习希伯来课程；
- (8) 它们监禁学生和教师；

(9) 它们阻挠少数取得以色列大学学位的阿拉伯叙利亚公民就业。

6. 劳工情况

由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不存在任何文明法律，而以色列占领者又蔑视国际社会所标榜的法治，在其统治下的大多数工人和居民在很不人道的条件下生活，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经济和社会状况同这种情况是分不开的。

整个巴勒斯坦地区和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特别是戈兰，的阿拉伯工人受到种族歧视和胁迫，被迫在同以色列工人比起来极不安全的工作条件（包括安全、全民保险、工资、保健服务、工作保障和一般安全及工会活动等方面的条件）下工作。

在被占领区，阿拉伯工人在占领政权统治下，无法自由地成立工会或行使其工会权利。警方经常查阿拉伯工人仅有的工会房地，威胁要予以关闭。多数工会会员和工会领导人都曾遭受行政拘留、软禁或驱逐出境，因此阿拉伯工人可能得继续受到最恶劣的剥削，并在不人道的条件下生活，忍受各种形式的剥削和同以色列工人之间的差别待遇。

在这方面，1988年11月17日，Mari Rozenbloth 先生向美国优惠问题特别委员会作证说，以色列当局继续侵犯阿拉伯工人结社和成立工会的权利；它们关闭现有会社的房地并驱逐工会会员；它们并迫害阿拉伯工人，禁止他们维护自己的权利（美国国务院的报告中陈述了这种情况，其中指出，以色列当局驳回了100多项巴勒斯坦人的结社申请）；当局并以若干工会房地不符合安全标准为由予以关闭。Rozenbloth 先生强调说，受到监禁的阿拉伯工人未能诉诸适当的程序。当局并对被控激起暴乱的工会会员任意采取驱逐出境的措施。

1988年11月17日，Judith Tchumasky 女士向同一委员会作证说，以色列驻华盛顿大使馆所转达的以色列劳工和社会事务部的声明，其中有若干不实之处，但是承认被占领领土的工人得不到失业津贴、家属津贴或退休金。以色列人蓄意曲

解国际劳工组织的规定，以图为以色列的做法披上合法的外衣。Tchumasky 女士要求将以色列排除在贸易优惠制度之外，因为她认为该国没有给予这些工人国际上公认的权利。

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就业状况的特点是受到若干主要是季节性因素的影响。犹太复国主义移民/土地所有者和以色列企业主在工作最忙期间雇用工人，随意施加工作条件。

被占领领土和戈兰村庄的阿拉伯居民生活水平很低，促使居民竭力寻找可以增加收入的工作。这种情况造成的直接后果是，以色列当局采取若干措施，使戈兰的阿拉伯工人转入以色列劳动力市场，从而利用两个地区工资的差别，并削弱这些工人同其土地和民族的联系。为此设立了职业训练中心；这类中心象毒苹果一样吸引了年轻人和一些缺乏师资的学校的学生。仅仅1979年一年就有1,786名以上的青年在这类中心结训，远离戈兰寻求以色列企业的工作，而得到的却是象挖掘、铺路、下水道修建和庄稼活等极其困难的低薪工作。

从下列事实可以看出被占领领土和戈兰的阿拉伯工人悲惨的情况：

- (1) 过去的五年间，以色列经济吸收了被占领领土40%以上的职业人口，以满足对廉价的阿拉伯熟练劳工的需求；
- (2) 多数阿拉伯工人被迫从事无须具备任何资格的困难的低薪工作；
- (3) 农业部门的劳工状况因季节而异，工业部门的状况则仍旧很稳定；因此阿拉伯工人面临很大的失业的可能性；
- (4) 无论就工作的数量和性质还是就工资而言，阿拉伯工人的就业状况与以色列工人都有所不同；
- (5) 以色列经济剥削阿拉伯的廉价劳工；阿拉伯工人变得很依赖以色列的劳工市场，但是又受到以色列占领统治的影响以及蛮横管制和限制农产品和农业生产所需产品的制造的种种措施的影响；

- (6) 由于通货膨胀及其对工资政策的影响，吸引了阿拉伯工人，特别是边境地区的阿拉伯工人；
- (7) 阿拉伯农民无法取得出口许可在欧洲国家销售其农产品；
- (8) 儿童在学校接受的职业训练只不过是技术训练；
- (9) 发给阿拉伯工人的工作许可似乎只提供工作保障，并不能保证许可证持有者得到工作，雇员可能因为工作许可满期，甚至因为雇主提出其他虚假的理由而失去工作；
- (10) 阿拉伯工人无法向法院提出申诉，诉诸军事法庭的选择办法只是一纸空文；
- (11) 阿拉伯工人的工资也象以色列工人一样受到扣减，但是他们与以色列工人并不享有同等的社会福利；
- (12) 从1979年生效的军事制度仍旧存在，这意味着居民的民权和工会权利和行动自由受到种种限制；
- (13) 阿拉伯工人参加工会的权利也受到限制；因此他们无法通过这个渠道维护自己的权利。

7. 保健方面情况

自从1967年阿拉伯领土被开始占领以来，以色列对医疗机构一直实行一套既定的政策：以色列力图彻底破坏这些机构，使阿拉伯病人要到以色列医院就医，占领当局认为，这些原有的医疗机构继续进行业务是独立于它们之外的一种表现，不符合它们的关于在占领地区内进行犹太化并将所有阿拉伯特征痕迹消灭的政策。

世界卫生组织回顾到当占领当局在保健部门施加种种限制后以及由于这些当局所实行日益不人道措施，保健方面的情况就严重恶化了。

1984年4月12日以C-42/14号文件发表的卫生组织三方委员会的报告说，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保健情况最近几年恶化了，大部分原因是以色列

所采取的措施。该报告具体指出，戈兰的各个村庄只有4个诊疗所，这些设施在这种情况下是无法正常进行业务的。

由于这种情况，该区域的将近75%的病人和居民要到阿拉伯慈善机构所开的西岸的医院就医；然而，在紧急病况时他们就被迫要到以色列的医院就医。此外，由于占领当局抽去地下水给各移民点使用，当地下水的水位下降时水务局就将供应给戈兰各村庄的用水切断。疾病基金（Kupat Holim）方面则拒绝叙利亚各村庄的居民请求救助的要求；当居民要求救护车时该基金不派出车辆，该基金也不去救助怀孕的妇女和病况严重的儿童。

以色列当局所采取的一些主要的任意措施为：

- (1) 自从1967年以来，修建医院、诊疗所及其他保健中心都被阻止了；
- (2) 以色列当局正在裁减阿拉伯各保健中心的设备和设施，力图减少他们所提供的服务水平；
- (3) 他们干扰各中心的服务工作，有时借口安全的理由关闭中心；
- (4) 每年都减少拨给阿拉伯保健设施的经费，而国外的援助和赠品则受到阻挡，不能及时送到目的地。

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各村庄内，由于占领当局只作到绝对最低程度的努力来提供急救以及预防和诊断治疗，使得保健问题更加严重。而保健方面的情况正在恶化中，这从下面可以看出：

- (1) 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各村庄没有任何方法和途径来建造医院或者改善保健情况；
- (2) 取得以色列国籍是使用为急病基金参与者所设的设施以及获得国家福利机构所提供家庭津贴和退休金的一个先决条件。此外，保健卡最近实行收费，超过2000以色列镑；这项措施反映了人道主义感情的完全丧失，其目的是要剥削病人并且用武力把以色列国籍强加给病人；

(3) 检查身体、治疗和药品的费用很高，而现有的四个诊疗所无法满足医疗服务方面的需求；它们缺乏医疗设备和专门药品——例如，它们没有妇科和儿科的医生。此外，戈兰的所有学校中只有一名学校医生，而这名医生是无法更换的；

(4) 医生出诊每天只有少数几个小时，每星期只有某几天；

(5) 没有一个中心专长在妇幼保健工作，尤其没有检验怀孕的中心；

(6) 戈兰的所有村庄内没有一家药店；

(7) 学校没有提供恰当的医疗服务，保健情况一般很差；

(8) 疾病基金提供援助与否由它决定；

(9) 群众抱怨水都是被污染过的；

(10) 尽管传染病再度流行，当局不采取行动；

(11) 各村庄内没有处理污物的排水系统。

8. 侵害人权、酷刑、屠杀以及残酷和不人道待遇

以色列在所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越来越有系统地侵犯国际和人道主义法律。由于以色列的野蛮的种族主义政策，促使安全理事会通过了关于这个问题的许多决议，包括第605(1987)、607(1988)和608(1988)号决议。以色列在所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所采取的恐怖政策可举例如下：殴打，目的是要打断被拘留人的骨头；使用毒气；加强铁拳政策；摧毁房屋；破坏村庄；放逐；行政拘留；软禁；拘留儿童、未成年人和老年人；宵禁；封闭难民营；压制言论和集会的自由；封锁新闻。自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各地、包括戈兰全面起义以来，这项政策已经超过所有的限度；有些居民甚至被活埋，儿童被屠杀。

在拘留营内，被拘留的人经常受到最野蛮的酷刑：长时间的审讯一直到深夜、殴打至丧失知觉为止、交替的淋泼热水和冷水、被迫跪着爬行或者长时间举手站立、用香烟头烧身体上最敏感的部位、电刑、断绝食物和每星期抽取血液样品、其目的是要使被拘留的人身体衰弱到变成废人、从而到释放时他们只有寄生能力。

仿照了法西斯主义的最佳传统，这项政策及这些种族主义作为的目的是要恐怖威吓阿拉伯居民使他们丧失反抗或者简单地永远离开被占领的领土。 在我们的 1988 年报告内，我们举出了以色列官员的种种言论证明这项评论。

我们在此列举一下被占领的戈兰内我们的阿拉伯叙利亚人民为反抗以色列的占领和镇压所进行的斗争的若干事件。

1989年1月24日，Majdal Shams 地方的一名居民被逮捕，控告他的罪名是反抗占领当局，因为他散发谴责以色列占领的传单。

1989年2月22日，以色列当局逮捕了Majdal Shams地方的两个十几岁青年，控告他们在通往Tabal Sheikh的公路上一个弯道的地方架设一个火箭发射器，打算炸毁一部以色列车辆。

1989年4月16日，以色列的一个日报《国土报》报告说，该周末Qiryat Shmona 地方的警察逮捕了Majdal Shams的两名居民，控告他们在村庄内升起叙利亚的国旗，村庄内的墙上则涂写了反以色列的标语。

在1989年4月17日至21日之间，占领当局逮捕了三十多名戈兰的居民。占领当局还加强了日间和夜间的巡逻，阻止叙利亚居民纪念叙利亚独立，并宣布整个区域为军事区以阻止新闻界报道以色列在戈兰的镇压行为。 这些被拘留和被控告违反所宣布实行的法律的人中包括下列诸人：Nadim Taoufic Ayyoub (24 岁) Wahid Assaid Ahmed (24), Majid Awwad (20), Kacem Mazid Assaid Ahmed (22), Moufid Awwad (20), Shakib Youssef Abou Jabal (17), Kacem Mustapha Mahmoud (22), Ali Abou Awwad (30), Hassan Abdallah Alkaich (18), Hassan Alkaich (35) and Moufid Alwali (30).

在这些事件后，安全理事会要求以色列遵守《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第4号日内瓦公约》的各项规定。

关于这方面，以色列一家日报《晚报》在其1989年4月18日的报纸上报告说，警察和安全部队在发生了纪念叙利亚独立的那些事件后将重新考虑他们对戈兰阿拉伯居民的政策，尤其是关于到叙利亚访问的政策。Majdal Shams地方的示威者聚集在北部地区指挥官的居所前面，升起叙利亚国旗，用手指做出“V代表胜利”的手势。当天晚上还有大约五百人聚集在Majdal Shams的主要广场，唱爱国歌曲。据指称散发了传单，用轮胎封锁了通往该村庄的公路。在Mas'ada地方，一所学校的屋顶上升起了叙利亚国旗，数百名村民加入了来自Majdal Shams地方示威者的行列，唱着爱国歌曲。

以色列的一家日报《话报》在其1989年4月21日的报纸上报道说，Galilee的警察在前几天逮捕了戈兰的六名居民，怀疑他们是在纪念叙利亚独立的示威和节日升起叙利亚国旗的人。警察还在BUq'ada地方委员会副主席的桌上发现了一面叙利亚国旗。

这家日报《话报》在其1989年4月24日的报纸上报导了北部地区户籍官的一项声明，即以色列当局已经停止向戈兰居民发出前往叙利亚或边境地区访问亲戚所必需的许可，其借口是他们在纪念叙利亚独立时参加了示威或者升起了叙利亚国旗。

在1989年5月11日至15日之间，库奈特拉省各地举行了纪念巴勒斯坦被侵占周年的示威以及第十四届复兴党先锋队员节日，在这几天占领当局共逮捕了52名Mas'ada, Buq'ata, Majdal Shams 和 Ein Qinyah 各村庄的居民，因为他们聚集在边境区内参加边境另一边的叙利亚儿童所举行的节日。占领当局还切断了水电的供应，以惩罚居民违反以色列法律，升起他们国家的国旗或者参加纪念叙利亚独立的庆会。居民们还遭受到瓦斯弹、烟雾弹的攻击和殴打。已知被拘留的人名包括 Salman Youssef Fakhreddin Youssef Soulaiman Ibrahim, Hayel Hassan

Abou Jabal, Fawzi Hassan Abou Jabal, Majod Farès Abou Jabal 和 Khaled Mazid Abou Salah.

最后，我们要重复一下，占领的本身便是对人权的侵犯，而以色列对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内居民的做法则属于《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第4号日内瓦公约》第147条中所列举的严重违反行为。这些严重违反行为事实上是战争罪行，包括蓄意杀害、酷刑或不人道待遇、蓄意造成大量痛苦或者对身体或健康的严重丧害、非法驱逐或者转移被保护的人、剥夺这一人士接受《公约》内所规定的公正和正式审判的权利、未根据军事上必须的理由破坏和没收财产，并且是非法和任意地执行。这些违反行为也属于附属于该《日内瓦公约》的关于保护国际武装冲突受害者的第一号议定书内第85条所列举的违反行为，该条并对占领国为移民目的而迁移被占领领土内平民人口的行为指出是严重的违反行为。

对于这些事实上属于战争罪行的严重违反行为必须执行关于《公约》签约国之间通力合作的那些措施，即第146条，根据该条，每一个签约国要进行追捕那些被控犯下这些严重违反行为的人，无论他们是什么国籍，并在本国法院中对他们进行审判。对于这些违反行为也要执行《防止及惩办灭绝种族罪公约》的各项规定，该公约定义说，灭绝种族指的是任何为了杀害一个团体的成员、使该团体的成员在身体上或精神上遭受严重丧害、或者故意使该团体处于某种生活状况下，以毁灭其全部或局部的生命而犯下的行为。

国际社会必须合作来防止和惩罚以色列所犯的战争罪行和灭绝种族罪行，以便终止这种属于这一种族主义和扩张主义政权本质的作为的屠杀、恐怖或破坏。

必须不放松任何努力来终止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内阿拉伯居民所受到的压迫——贵委员会在这方面要起重要的作用——那就是要终止以色列的占领，它是对国际上为建立中东的公正和全面和平所作努力的一个障碍”。